

证券代码：870885

证券简称：利恩信息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利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大洋路99-15号福安一期工业城一鑫中野办公楼深圳市利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7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韦志刚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已经由深圳市利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现选举董事韦志刚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与第二届董事任期时间相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无需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董事长韦志刚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韦志刚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与第二届董事任期时间相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总经理韦志刚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黄帝福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三年，与第二届董事任期时间相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总经理韦志刚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黄帝福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与第二届董事任期时间相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完善公司供应链，提升公司综合实力与市场竞争优势，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本公司拟设立子公司东莞市利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金俊路 5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以上信息以工商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约定公司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为：（一）、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下的，由总经理决定；（二）、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上 30%以下的，由董事会决定。（三）、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 2018 年度年度报告中总资产为 46,402,903.42 元，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利恩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4日